



这些让人揪心的孩子有了法治保护伞

宁河区法院2021年至2025年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3194件

在医院工作的女医生利用工作之便,劝说他人把即将引产的孩子生下来转卖,从中收取好处费;生母长期离家失联,孩子生物学父亲身份不明,养父到法院争取监护权……

昨日,从宁河区人民法院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,2021年至2025年,该院审结各类涉未成年人一审案件3194件,其中,民事案件2604件,占比81.54%;刑事案件65件,占比2.04%,刑事案件结案率100%。



通过多年的探索实践,该院将岳龙法庭打造为“三合一”专业化审判庭,集中审理涉未成年人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办理刑事案件时,同步排查未成年人是否存在监护缺失、教育缺位、家庭失管等民事或行政争议;审理民事监护权纠纷案件时,重点核查监护人违法犯罪记录、监护能力、家庭环境等情况;审理行政案件时,全面核查未成年人相关权益,确保各类权益一体保护、不留盲区,落实“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”原则。

典型案例一:

女医生陈某拐卖儿童案 被判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

被告人陈某在从事医疗工作期间,以营利为目的,劝说有意引产的张某正常分娩,将所产男婴以3万余元卖给杨某夫妇,扣除为张某垫付的住院费、营养费等,陈某实际获利约2万元;劝说咨询引产的李某产女,将李某所产女婴以3万余元卖给王某夫妇,并收取王某夫妇的感谢费,实际获利近万元;结识无力抚养非婚生子女的李某后,在李某联系其表示欲将女婴送给他人抚养时,陈某对接周某夫妇将女婴接走,实际获利3万余元。

宁河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陈某以非法出卖获利为目的,劝说孕妇放弃引产并分娩,先后将三名婴儿转卖他人收取好处,其行为已构成拐卖儿童罪。现有犯罪事实清楚,证据确实、充分,公诉机关指控罪名成立。最终,法院判处陈某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,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,违法所得依法予以追缴没收。

典型案例二:

16岁的王某“赌球” 教育后对其行政处罚记录封存

王某系年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。2022年11月卡塔尔世界杯期间,王某通过“B体育”App进行押注,被公安机关发现后主动投案。公安机关调查后发现,王某多次充值用于赌博,综合其主动投案并如实供述、案发时不满十八周岁、系初次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等情况,于

2023年2月对王某作出行政拘留十日(不予执行)的行政处罚。2025年9月,王某对公安机关提起诉讼,要求确认行政处罚无效。

宁河法院审理查明,公安机关对王某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,认定事实清楚、适用法律正确、程序合法。但法院并未简单一判了之,而是通过与王某深入交流,探寻其提起诉讼的真实原因,了解到王某并非对行政处罚本身不服,而是担心该处罚对其求职就业等产生负面影响。

审理过程中,宁河法院与公安机关充分沟通,综合研判王某实施违法行为时系未成年人、违法行为为轻微、系初犯且已接受教育警示等情况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关于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的精神,以及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关于违反治安管理的记录应当予以封存的规定,推动纠纷实质化解。最终,公安机关对王某的该行政处罚记录予以封存,王某撤回起诉。

典型案例三:

生母长期离家不归 养父争取到女儿监护权

于某(男)与姜某(女)未办理结婚登记,二人同居期间生育一女一子。后姜某长期离家不归,亦不履行子女抚养义务,子女均随于某生活。因女儿小丽入学、办理户籍登记等需要,于某对其与小丽之间有无生物学亲子关系进行鉴定,结果显示排除于某是小丽的生物学父亲,小丽生物学父亲身份不明。此后,于某欲将小丽交还姜某抚养,但姜某推脱拒绝,并拒不出面配合为小丽办理户籍登记,小丽的外祖父母亦明确拒绝承担监护责任。于某向宁河法院提起诉讼,请求撤销姜某对小丽的监护权,指定于某为监护人。

宁河法院依托区未成年人保护协调联动中心,与民政、公安、村委会等密切配合,对于某长期抚养小丽的背景情况进行走访调查,充分了解小丽的生活环境和个人意愿,征询其他近亲属抚养意见。依

法查明认定,姜某作为被监护人小丽的母亲,长期离家不归,怠于履行监护职责,拒绝配合为小丽办理户籍登记,导致小丽户籍登记、就学、生活等基本权益受阻,依法应当撤销其监护人资格。关于监护人的的人选,小丽生物学父亲身份不明,外祖父母已明确表示拒绝监护,近亲属中无合适人选。

于某虽与小丽无血缘或法定亲属关系,但小丽自幼与其共同生活,受其抚养与陪伴,二人之间形成了深厚的情感依赖与事实上的抚养关系。于某自愿承担监护责任,具有监护能力,且住所地村民委员会亦同意其担任监护人。经询问,小丽明确表示愿意继续与于某共同生活。综合考虑小丽的成长环境、情感依附、生活稳定性和个人意愿,本着最有利于被监护人的原则,由于某担任监护人最符合被监护人的身心利益,法院指定申请人于某为小丽的监护人。

典型案例四:

未成年初中生打群架 多部门协同联动化解校园纠纷

王某与李某均系某校初中生,二人因琐事产生矛盾。李某纠集另外8名同校学生将王某打致轻微伤。因年龄不满14周岁,参与打架的学生均被公安机关决定不予行政处罚。王某对9名涉事学生及父母提起诉讼,要求赔偿精神损失4.5万元。

为妥善解决纠纷,宁河法院在立案后第一时间依托协调联动机制,调取属地派出所的治安卷宗查阅案情,与校方代表见面了解案涉学生情况,后又与该村村委进行沟通,全面摸清案涉学生家长处理纠纷的态度。因双方均有调解意愿,宁河法院组织学生家长到学校参加调解,通过播放涉事录像、释法说理、现场解答等环节,消除双方对抗情绪,促使双方放下成见、互谅互让。经过数小时耐心调解,9名参与殴打的学生家长当场认识到自身监护失职的责任,共同赔偿王某6500元并当场履行。王某撤回起诉。

记者 常健

12天骗走12万余元 检察院拆解“修脚骗局”

疾病面前,最忌病急乱投医,这种心态极易被不法分子利用。近日,本市河北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特殊的诈骗案件,路边修脚摊主利用受害人治病心切的心态,短短10余天,骗取受害人巨额钱财。河北区检察院带你拆解这场专坑老实人的“修脚骗局”。

2025年10月20日至31日,被告人李某在街边摆摊为过往行人提供修脚服务,被害人刘某足部常年长“疣”,疼痛难忍,一心想尽快治好,便找到了李某。李某不了解“疣”的治疗原理,却拍着胸脯虚假承诺“包治好”,同时刻意隐瞒正常修脚治疗费用仅百元左右的事实。

为谋取高额私利,李某见刘某性格老实淳朴,向对方索要费用便会如数给付,便心生借机敛财的想法。他明知自身操作仅能对患处起到短暂舒缓作用,无法治好病症,却故意夸大病情,谎称一旦中断治疗,疣体就会越长越多,后续治疗将会耗费高昂费用,致使刘某心生顾虑,不敢擅自停止治疗。

短短12天内,李某先后骗取刘某共计人民币12万余元。骗得钱款后,李某将其用于个人挥霍,并未投入任何治疗,而刘某的足部病症自始至终没有得到治愈。案发后,刘某前往正规医院就医,仅花费不到百元就治好了病。气愤之下,刘某拨打电话报警。

河北区检察院经审查认定,被告人李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,骗取他人财物,犯罪数额巨大,侵犯了他人财产权,其行为触犯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之规定,犯罪事实清楚,证据确实、充分,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最终,李某被河北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。

检察官提醒:广大群众面对身体病痛要保持理性冷静,切勿轻信他人口头承诺,警惕对方夸大病情、恐吓施压、层层加价的欺骗话术。身体出现不适务必选择正规医疗机构就诊,拒绝病急乱投医,守护好自身财产安全,一旦发现被骗要第一时间报警维权。

记者 常健

深夜“炸街”还炫技 警方查扣两辆摩托车

深夜轰鸣、非法改装、“炫技”飙车……看似“拉风”的行为实则危害无穷,法律后果严重。“飙车炸街”严重危害交通安全、公共安全,扰乱社会治安秩序。近日,公安西青分局交管支队西青开发区大队在工作中获得线索:辖区某地有摩托车深夜“炸街”扰民,不时传来的轰鸣声严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休息。

民警快速响应,联合分局信支支队、津门湖派出所,及时梳理涉案线索,开展调查走访。很快,民警将违法行为人焦某某、魏某某二人抓获,并查获涉事摩托车2辆。经进一步核查发现,2人还存在以寻求刺激为目的,在行驶中的摩托车上站立“炫技”的行为。最终,2人因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、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路行驶、驾驶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,扰乱公共场所秩序等多项违法行为,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并处罚款,同时涉事车辆被依法扣押。

记者 常健 通讯员 王晓辉